

证券代码：836468

证券简称：普发动力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仲裁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人
- (二)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5年6月4日
- (三) 仲裁受理日期：2025年5月23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申请人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哈尔滨仲裁委员会调解书》【2022哈仲调字第1169号】予以强制执行，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收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立案执行受理通知书。

二、本次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申请人

姓名或名称：哈尔滨通源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铭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申请人为挂牌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普发新能源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其 72%的股权。

2、被申请人

姓名或名称：哈尔滨交通集团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军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被申请人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哈尔滨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系挂牌公司关联方。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涉及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2024 年 4 月 8 日披露的《重大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及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重大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三）仲裁请求和理由：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涉及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2024 年 4 月 8 日披露的《重大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及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重大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三、本次仲裁案件进展情况

（一）和解情况

案件和解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

《重大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二）执行情况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哈尔滨交通集团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经哈尔滨仲裁委员会审理，作出案号(2022)哈仲调字 1169 号《调解书》。现该调解书已发生法律效力，但被申请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承担给付义务，申请人特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以维护申请人的合法权益。

申请人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收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立案执行受理通知书。

四、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仲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本次仲裁案件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积极跟进案件进展情况，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并根据仲裁执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申请人哈尔滨通源供电有限责任公司为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普发新能源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全

资子公司持有其 72%的股权。

六、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5 黑 01 执 715 号）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5 日